关于江南实验小学“养至正品格，展江南风采”项目采购的比价公告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，无锡市江南实验小学现通过比价形式采购“养至正品格，展江南风采”宣传品制作项目，欢迎具备相应资质和实力的供应商参与报价，有关事项如下：

1、项目名称：“养至正品格，展江南风采”宣传品制作项目

2、制作要求：制作竹娃成长手册，其中包括每日成长打卡、太湖民谣，要求每月一张，包含12个月。提供师生风采展板，要求依据师生事迹设计图文并茂的展板。

3、质量违约金：合同金额的10%。

4、比价方式：依据报价单位的报价进行比价，价低者中标。

5、报价人资格要求：

5.1报价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或个体经商户，具有独立签订合同的权利和良好履行合同的能力，企业财务状况良好；

5.2报价人具有从事本项目的经营范围和能力；

5.3授权委托人和项目负责人为报价人本人或本单位在职员工；

6、付款方式：转账。

7、本次报价包含本项目的价格。

8、本次比价将选择报价最低的报价人作为成交供应商。

9、其它：遵从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及文件。

10、有意向的供应商可在文末复制报价清单附件。请将报价材料于2024年2月5日前提交到江南实验小学。

如有疑议，请致电联系（051085628231）。

无锡市江南实验小学

2024年1月26日